




砍柴先生读《水浒》，读出了博命生存的历史真相，
犹如吴思先生看史书，从史料中发现历史运转的玄机。

十年砍柴 / 著

闲看水浒

字缝里的梁山规则与江湖世界



 同心出版社



我们的祖先造字组词很有智慧，将强盗说成“绿林人士”和“草莽英雄”，将做强盗说成“落草”。这种命名大概不仅仅因为强盗总藏在深山中，也许还因为他们的生存方式、处事原则更接近人类的共同发源地——大森林中的诸多动物。

百姓和小吏、小吏和小官、小官和大官、大官和皇帝之间发生争端，决定输赢胜负的不是理也不是法，而是彼此所掌握的暴力资源。整个大宋似乎由大大小小的梁山构成，奉行的就是“该出手时就出手”的原则，出手的自然不是法也不是理，而是钱、权或者拳头和斧头。

人们鄙视男盗女娼这两种职业的同时，暗含着承认他们也是一种买卖，无非是特殊的买卖。一则是刀口舔血的买卖，一则是皮肉生意。二者的共同特点是：都在出卖人类最基本也是最后的资源——生命和身体！也就是说用生命和肉体博钱。

在金钱和权力面前，公道是那样苍白。不是所有的梁山人都像李逵那样，惟一的语言就是暴力，他们曾经想到合理的程序、公正的结局，可是大宋没有满足他们最起码的企盼。

责任编辑/张迪



ISBN 7-80593-886-5



作者简介

十年砍柴，本名李勇，在湖南新邵的乡下长大。1993年毕业于兰州大学中文系，现供职于《法制日报》。

ISBN 7-80593-886-5/I·073

定价：22.00元

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



206450455

I207.41
S512



闲看水浒

字缝里的梁山规则与江湖世界

十年砍柴 / 著



I207.41
S512



Q4798/09

同心出版社

645045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闲看水浒: 字缝里的梁山规则与江湖世界/十年砍柴著.
—同心出版社, 2004
ISBN 7-80593-886-5

I. 闲… II. 十… III. 水浒研究 IV. I207.41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47002 号

出版发行: 同心出版社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 21 号
邮 编: 100013
电 话: (010)84276223 84279112
印 刷: 北京航宇印刷厂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版 次: 2004 年 6 月第 1 版
200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开 本: 960 × 640 毫米 16 开本
印 张: 19 印张
字 数: 180 千字

书 号: ISBN 7-80593-886-5/I·073
定 价: 22.00 元

何事水泊煙一世當淚眼
看不得英雄末路堪嘆
千古一般愁決生死對
荒丘報怨仇請看詩春
夢一歷萬劫後無語東流

甲申年仲春開讀水滸

夜不能寐作訴表情

記之 十年破柴

序 言

这本书很好看，新见与妙语迭出，读者一翻便知，无须作序者多嘴。作者留给我插嘴的空间是：介绍贯穿本书的一条重要逻辑——生命与生存资源交换的逻辑。我的介绍重复了一些已经发表的文章的内容，还有些枯燥，读者若感觉不耐烦，不妨跳过，直接阅读正文。

讨论生命与生存资源交换的逻辑，最关键的一个词是“血酬”。

血酬是流血拼命换来的钱。土匪军阀依靠血酬过活，正如劳动者靠工资过活，地主靠地租过活。血酬的价值，取决于拼抢对象的价值。同样是卖命抢劫，抢百万富翁当然比抢贫下中农合算。在这个意义上，梁山好汉吃大户打土豪的行为，其实是在追求血酬最大化，与道德标榜并无直接关系。

拿性命换钱是否合算呢？这要做具体分析。我听到过一句口号，灾民吃大户，抢粮食，他们在旗帜上写道：“王法虽重饥难忍”。土匪抢劫，按律当斩。饥民冒死抢劫，是因为走这条路活下来的可能性更大，显然，他们觉得拼命合算。一般地说，上



述计算的实质是：为了活命，可以冒多大的死亡风险？为了获得生存资源，可以把资源的需求者伤害到什么程度？这是极其古老的权衡计算，别说哺乳动物了，连爬行动物都懂。

从血酬的角度看问题，土匪和军阀都是血本家。梁山好汉的头领们也是血本家。他们的老本是武器弹药和士兵喽罗的性命，他们掠夺搜刮之所得，扣除成本之后，就是血本带来的血利。在官本位的社会里，官爵往往可以作为利益的衡量标准，作为血利的一种存在形式，于是我们看到了“要当官，杀人放火受招安”的血本经营策略。

秦国曾经建立了严密的军功制度，敌人一颗首级，换取一级爵位。最低的一级是“公士”，赏赐田一顷，宅五亩。第十九级就封侯了，“关内侯”。二十级为最高级，“彻侯”。这套贵族制度，其实是血本经营中的激励机制。在这种制度的激励下，暴力团伙进如锋矢，战如雷霆，在首领的指挥下破六国，打天下。历代王朝打天下都离不开这套制度。

暴力最强者打下江山，坐了江山，然后立法定规。暴力最强者说了算，这就是“元规则”，决定规则的规则。皇帝是暴力集团的头子，贵族们则是协助他打天下共同创业的股东。

最强大的暴力是如何获得的？在宋江和刘备身上，我们可以找到一个深刻答案。这二位都以仁慈体贴著称，在他们身上，暴力集团的成员们寄托了最佳预期，血酬收入最大化的预期，在他们的麾下卖命，可以卖个好价钱。因此，刘备和宋江无须逞匹夫之勇，他们的才干是当好一个商人，扩大地盘，获取血利，然后公平分配。这个道理，我们其实早就懂得，只是没有明确说出来罢了。试想，假如及时雨宋江和黑旋风李逵分别招

兵买马，我们愿意跟谁走？我肯定跟宋江走。比较起来，宋江更善于抓住外部的机会，更能掌握内部的公正，这是领导暴力集团发展壮大关键本领。

以上就是生命与生存资源交换的逻辑及其相关制度。

我们很熟悉物物交换的逻辑，大家兜里的货币就是一般等价物；我们也熟悉以劳动换取生存资源的逻辑，多数人循此养家糊口。生命与生存资源交换的逻辑与这两种逻辑有什么关系呢？

这三者之间并不矛盾，但又有所不同。

劳动本身就是生命的活动，劳动挣钱即是生命与生存资源交换的一种特殊形式，这是不矛盾的道理之一。在以物易物的现象背后，一定隐藏着两项条件，即白拿或抢劫是有风险的，闹不好还有生命危险，交易反倒比白拿合算，这是不矛盾的道理之二。不过，一旦破产失业，到了要钱没有、要命有一条的境地，抢劫拼命的生存机会比较大，原来不合算的选择反而合算了。这种逻辑，即以命相搏，以暴力获取生存资源的逻辑，是前两条逻辑所不能包容的。应该说，直接由这种逻辑支配的社会，肯定不是一个好社会。前边已经说过，血酬的价值取决于拼抢对象的价值，行使暴力并不能创造财富，这是破坏，不是建设。这是破坏力，不是生产力。

最后再说说这本书。

我参加过“文革”中的评《水浒》运动，写过许多评论文章，有一年我们的高中语文考试就是评《水浒》，这种经历很令人反胃。读评《水浒》的文章，在生理上就不舒服。不过，这本书我读得津津有味，常常感到眼睛一亮。我觉得砍柴选了一



个贴切的解读角度，说不定还是迄今为止最贴切的角度。从这个角度解读《水浒》之类的作品，丝毫没有令人反胃的方枘圆凿之感。

但是，这只是初步的成绩，前边仍有继续解读的广阔空间。譬如，梁山好汉的座次到底是根据什么排的？更宽泛地说，历代王朝如何分封功臣？如何分配官爵？战功、山头、资格、谋略、勤勉、人缘、名望、职务、超自然能力、与首领的关系、出身和血统，等等等等，这些要素在分配中各占多大的权重？这是一个大问题。在理解中国历史的方面，这个问题的地位，就好比“市场如何配置资源”在经济学中的地位。

千炖豆腐万炖鱼。砍柴，别上斧子，快上山吧。我们要健康，还要美味。

吴 思

2004年4月20日

引 言

对梁山说声“再见”

我的少年时代是在一个偏僻的山村度过的，在那里，书籍和食品一样匮乏。我在小学五年级时，从一位当过小学老师的叔叔那里借到了一本残破的小说——《水浒》，我记得《水浒》中似乎在开始还印着“揭露投降派宋江”之类的黑体字，现在想起来这应该是“文革”末年的版本，在全国人民评《水浒》的热潮中赶印出来的。

年少懵懂的我自然不知道这本书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历史地位，也不知道这本书从问世以后遭受的毁誉沉浮。它曾被一次次翻印，一次次删改，一次次禁毁，一次次被从政者利用或诠释。这本书，在一个政治早熟的农业国家，在一个皇权曾经通吃一切的社会，从来就不是作为一本简单的小说而存在的。

当然，这些东西随着眼界的开阔、年岁渐长而逐步明白。当时那个山村的男孩，对这本书惟一的感觉就是好看、有趣。

我如饥如渴地阅读着，也一点点沉浸在梁山的好汉世界中。



我不敢相信世界上还有高太尉那样的坏人，也对武松从容杀了十几口人还在墙壁上留名感到恐惧；喜欢李逵的率真和“杀将去”的口头禅，甚至在受到大孩子的欺负时，恨不得自己有两把板斧，砍了那个“鸟人”。

我想，很多人在成长过程中都有过类似的经历。梁山好汉的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豪爽及痛快，符合一个半大孩子青春期的梦想，符合不谙世事的少年对成人世界的种种想象。

后来，山里的孩子长大了，走出了大山，认识了很多人，碰到了很多事，读过了很多书。再一遍遍重温《水浒》时，不仅对年少时的“水浒”情结有种较为清晰地解剖，阅读起来也没有当年的如饮甘露，而是有一丝丝沉重。

梁山聚集的是一帮叛逆者，他们无君无父，无老无少，想吃就吃，想喝就喝，想玩就玩，有仇报仇有恩报恩，本领高强义气为重，他们不服世俗权力的管辖，不受礼法的约束。这是个快乐的乌托邦，也是某些青春期孩子心中的天堂。民间有种说法：“少莫看《水浒》”，其原因是《水浒》中的梁山好汉们，不遵循国家的律法，不守社会固有的秩序，不在乎通行的善与恶、美与丑的标准，这样一个世界，会助长孩子们的反叛性，从而阻碍其顺利长大、融入成人世界的步伐。

这样的担心并非没有道理。但正如宋江、李逵们最终被招安，叛逆的孩子最终会长大，会变得成熟和世故，像他们的父亲一样担心自己尚处在青春期的孩子。

从某种角度上来看，梁山的规则就是“板斧”说了算，即由暴力最强者决定一切，这里没有博弈没有谈判也很少有妥协，用动物界推选猴王的规则建立集团秩序。其中的合纵连横、巧

用权谋也是以暴力为后盾，宋江、吴用的智慧，无非使暴力的使用更经济、更节省成本而已。

《水游》的世界里，无论是政治活动、司法活动、经济活动乃至婚姻家庭中，读者看到的是处处不公正，处处由权和钱说了算。蔡太师权倾朝野，于是他的儿子、女婿们都能做大官；高俅因为是皇帝的亲信，从一个泼皮升为太尉，一人得道，鸡犬升天，连他的干儿子、堂弟及堂弟的小舅子也跟着作威作福；几乎所有的官司都是黑幕重重，靠权力和金钱来左右诉讼的输赢，做买卖的要么巴结官员寻求保护，要么就做杀人害命或者走私的勾当。在上梁山之前，权力和金钱就是李逵的两把板斧。百姓和小吏、小吏和小官、小官和大官、大官和皇帝之间发生争端，决定输赢胜负的不是理也不是法，而是彼此所掌握的暴力资源。整个大宋似乎由大大小小的梁山构成，奉行的就是“该出手时就出手”，出手的自然不是法也不是理，而是钱、权或者拳头和斧头。

梁山人中许多是被迫为寇的，但他们的组织结构和朝廷无异，他们的行事原则与官场无异。如果李逵不是做游戏而是真的坐衙寿张县，当了县太爷，他能给当地百姓带来公正么？显然不能。如果宋江真的能打到东京夺了皇位，世上就没有高俅、蔡京了么？显然不会。因为从刘邦到朱元璋，历史已经一次次证明，奴隶做了主子，往往比以前的主子更狠。

所以我们在《水游》中看到那么多逼上梁山的故事，看到那么多的冤屈与不平。他们最终寻求解决的路子无一不是以暴易暴。而梁山上的权力分配，依然由这种规则决定。王伦对这点认识不清，面对势力远远强于自己的“智取生辰纲集团”，还



摆出主人的架子，所以他被火并；宋江和晁盖以兄弟相称，但要顺利做老大，必须一点点收罗各路英豪，逐渐地培植自己的势力。

最后，宋江、李逵们离开他们的梁山，但走入了另外一个梁山。梁山作为一个暴力集团，没有能力吞并另一个更大的暴力集团——大宋王朝，不得已被更大的暴力集团收购。强盗成了政府军，奉命去吞并另一个农民武装——方腊，最后力量相互抵消，只剩下残兵败将回到东京。

《水浒》中处处讲“忠义”，但我从中看到的真正属于“忠义”的很少，更多的是暴力比拼，赢者通吃。

《水浒》之所以从诞生以来，在华人中有如此大的影响，我想和中国的社会变迁、中国的历史规律、中国人的集体心理不无关系。我们的祖先造字组词很有智慧，将做强盗说成“落草”，将强盗说成“绿林人士”和“草莽英雄”，这种命名大概不仅仅因为强盗总藏在深山中，也许还因为他们的生存方式、处事原则更接近人类的共同发源地——大丛林中的诸多动物，动物抢食物时靠力量来决定一切。人类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，也都是按照“丛林规则”分配资源、确定秩序的。战争是政治活动的最高形式便是这一规则的最佳解释。这种规则带来的是血腥和残酷，往往如李逵的板斧，不论官民都砍瓜切菜般杀将去，具有极大的破坏性。

中国两千余年的帝制时代，总陷入“分合”与“治乱”的循环，总坚守“胜王败寇”的历史观，总上演“城头变幻大王旗”的连续剧，在一次次的王朝更替中，生灵涂炭，山河哭泣，经济与文化出现大倒退。人们一次次满怀希望地迎来新主人，

却又一次次失望，人们发现新主人奉行的依然是“梁山规则”，他们生活的依然是“水浒社会”：用武力决定一切，用暴力控制一切。顶多在“天道”等外观的装饰艺术上有所差别。

随着人类的进步，文明的发展，人类也一直在寻求建立起突破“丛林原则”、“梁山结构”的社会。因为暴力代替暴力，人类付出的代价太大了，最后在暴力的相互碰撞、相互抵消中，很难有最后的胜利者。于是，人类学会了谈判，不仅仅在经济利益的分配上，在政治权力的分配上同样引进了谈判的方法。让有不同利益诉求的人走到一起，不是打仗而是开会，在开会中互相让步、妥协，最后达成一个彼此都能接受的分配方案。

金圣叹在评点《水浒》第一回史进出场时说：“一部书一百单八人，而为头先叙史进，作者盖自许其书，进于史矣。”金氏可谓慧眼，《水浒》就是一部史书。如今当我阅读《水浒》时，心中充满着对那个时代中国人的悲悯。如果林冲被陷害后，能有合理的救济渠道，这位才干出众忠心耿耿的职业军人不会上梁山；如果潘金莲能够支配自己的爱情和婚姻，她也不会沦落为毒害亲夫的罪犯；武松如果能通过正常的司法程序为死去的武大讨个公道，他也不会举起复仇的尖刀；如果梁中书等人不是通过搜刮民脂民膏来孝敬太师，他们的收入暴露在阳光下，晁盖们也很难认为自己的抢劫行为是正义的……我知道，这一切没有如果，历史总是这样一次次重复着《水浒》的故事。

任何人都并非天生就是土匪和奴才，有着五千年文明史的中国人尽管屡遭外敌入侵，内战纷纷，但是一直没有停止过寻求告别梁山的路径。推翻帝制，首造共和，许多仁人志士在找这条路；反对独裁，追求民主，一代代中国人在找这条路；提



倡法治，反对人治，高层和民间的有识之士也在寻找这条路。一个有着两千年帝制传统的国度，治国者和被治者都会有种惰性，有种路径依赖，因此在迷雾与荆棘中，找到这条路也许会比别的民族更要艰难一些，但一个伟大的民族应当有自信，民主与法治并不是特定民族才能享受的奢侈品。

今天，我们的国家重视和保障人权，这是因为一个人不论贫富贵贱，他的一些天然的权利不能让度，他作为人的起码尊严应该得到尊重。只有真正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，而不是由暴力最强者任意设定或修改规则，林冲那样的人在法律面前才可能和高太尉享有一样的权利，因而也就难以有林冲的悲剧，更不会有梁山水泊存在的空间。要实现我们党提出的“权为民所用，利为民所谋，情为民所系”的要求，只能靠民主与法治。任何公民、任何集团、任何党派、任何组织都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，这是建设法治中国和建设政治文明最起码的要求。

阅读《水浒》时，我拉拉杂杂写下了一些读书笔记，这无非是一个“好读书不求甚解”的人的所思所想，这些所思所想凌乱而无规则，有些观点未必经得起推敲。但我认为思想无所谓绝对的正确错误绝对的积极消极，我只是一点点把它记录下来。我要特别感谢吴思老师，他是我在新闻界的前辈，也是作为一个新闻人学习的榜样。他的一些著作开启了我的思路，开阔了我认识世界认识历史的视野。我也要感谢许多熟悉或陌生的朋友，他们在看了我的几篇读书笔记后，给了无数溢美之词，也给予我莫大的鼓励，使我有信心一篇篇写下去，直到现在这个模样。朋友们也指出了文中许多硬伤和低级错误，可能使成

书后留下的笑柄减少了很多。在此一并感谢。

我期待着大家的进一步批评指正，我更想说的一句话是：
写这些东西只是想表达一个普通中国人的朴实愿望：

再见，梁山。

十年砍柴

2004年3月2日

目 录

序言

吴思

引言

十年砍柴

第一编 江湖的控制术

梁山的“山头”	3
宋江、刘备、唐僧的“无能”之能	10
王伦本可不死	17
如果晁盖未中箭身亡	22
谈梁山公司被收购	29
从卢俊义擒史文恭说“二把手”生存之道	35
再无梁山栖宋江	43

目
录

1